

中国美术学院2025年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招生章程

一、院校全称	中国美术学院
二、浙江省院校代码	081
三、校址	杭州市西湖区转塘街道象山南路168号
四、院校招生管理机构	1、学校成立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招生工作，研究、制订学校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招生政策，并对重大事宜做出决策。 2、学校教务处是招生工作的主管部门，继续教育学院是组织和实施招生及其相关工作的机构，具体负责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招生的日常工作。 3、学校纪检监察室对学校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招生工作实施监督。
五、层次	☒ 专科起点本科 ☒ 高中起点本科 ☐ 高中起点专科
六、学制	专升本最短学制2.5年、高起本最短学制5年
七、报考条件	符合下列条件的中国公民可以报考： 1.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 2. 国家承认学历的各类高、中等学校在校生以外的从业人员和社会其他人员。 3. 身体健康，生活能自理，不影响所报专业学习。 4. 报考高起本的考生应高级中等教育学校毕业或者具有同等学力。报考专升本的考生必须是已取得经教育部审定核准的国民教育系列高等学校、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机构颁发的专科毕业证书、本科结业证书或以上证书的人员。 5. 外省户籍考生若因工作等原因需在我省报名，可凭有效期内的浙江省居住证或报名所在地三个月及以上（近一年内）的社保证明在浙江省教育考试院官网报名。所有参加统考和免试入学的考生均需办理报名手续。
八、招生专业	艺术类：书法学、中国画、视觉传达设计、环境艺术设计

九、办学形式		非脱产
十、颁发学历证书 的院校名称及 证书种类	院校名称	中国美术学院
	证书种类	学生在规定的学习时间内，完成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并无其他不符合毕业条件者， 由中国美术学院颁发成人高等教育系列的专科、本科毕业证书，本科毕业生符合条件者可申请成人高等教育艺术学学士学位。
十一、学习地点		详见《2025中国美术学院成人高等教育招生简章》
十二、录取规则		1、录取原则：考生在文化统考成绩达到最低录取控制分数线的基础上，学院根据其政治思想素质、身体素质、专业考试成绩的情况，择优录取。 2、计算办法及相关要求：上线考生按加试专业课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择优录取，若加试专业课成绩相同，则按文化统考成绩高低择优录取（专业加试各科成绩均需达到 60 分及格线）。
十三、入学复查		新生按照录取通知书规定的时间报到入学，入学后三个月内由上级有关部门与我院将对新生资格进行全面复查，复查中如发现不符合本简章规定条件或者违反教育部招生规定者，将按有关法规处理，直至取消入学资格或学籍。
十四、学费		艺术类专业学费为 9000元/学年

十五、学校联系方式	学院地址： 杭州西湖区象山路168号中国美术学院继续教育学院 杭州萧山区中国美术学院湘湖校区11、12号楼 咨询电话：（0571）86652456 学院网址： http://jxjy.caa.edu.cn
十六、附则	本章程由中国美术学院继续教育学院负责解释。 本章程若有与国家和上级有关政策不一致之处，以国家和上级有关政策为准。